**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

**2018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直博学位研究生的暂行办法**

**（本校外校学生均适用）**

1. 学院介绍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是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最具实力的学院之一。学院始终以北航“建设空天信融合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为奋斗目标，坚持“尚德务实，求真拓新”的办学理念，在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以及对外交流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目前学院学科覆盖了5个一级学科，分别是机械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和材料科学与工程3个国家重点一级学科，以及船舶与海洋工程、设计学2个一级学科。下设有机械设计及理论、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电子工程、工业与制造系统工程、航空宇航制造工程、材料加工工程、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和工业设计（研究方向）等8个二级学科。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有教职工170余人，其中教授50人，副高63人，博士生导师50人，硕士生导师158人。学院拥有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团队，包括国家重大专项总体组专家、总装专业组专家、国防基础科研专题专家组组长和成员、国家863计划专家、国务院学科评议组专家、教育部长江学者，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跨/新世纪优秀人才、北京市科技新星等30余人、国防创新团队2个；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达85%。目前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2000 余人，其中博士生350 余人、硕士生780 余人、本科生800 余人、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的来华外国留学生40余人。

学院科研条件优良、科研经费充足，人才培养条件不断提升，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和水平持续提高，先后有2篇博士论文获得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机械工程学科全国百篇优博论文数名列全国高校前茅。研究生在校期间就获得充分的工程训练和实践锻炼，在掌握系统性知识结构的同时，工程能力得到全面提高，毕业研究生能力和素质获得了国内外企业与科研机构的高度认可和欢迎。历届毕业生有近50%进入央企、国家机关及高新技术企业工作，40%进入航空航天领域单位工作，10%选择继续攻读博士学位、出国留学和自主创业等。学院研究生培养质量、科研能力和研究成果突出，在国际相关学术界有着良好的声誉。学院先后与英、法等著名大学开展了联合培养双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的合作，每年通过国家、学校和导师资助出国、出境学习的学生比例持续上升。

二、组织管理

为保证2018年我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有序进行，学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研究生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我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指导复试和录取工作进行。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名单组成如下：  
组 长：赵 罡

副组长：蔡 军

组 员：边宇枢、李刘合、李东升、陈华伟、杨 民、陈殿生、刘静华、郑联语

复试小组由学院各系所领导及有研究生招生工作经验的教师组成，负责确定复试工作的组织，复试内容的确定、评分标准制定及相关工作的具体实施。

三、招生对象及申请条件

我院在“机械工程”、“材料加工工程”、“航空宇航制造工程”、“设计学”、“机械工程（专业学位）”等学科招收具有保送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生。考生应符合教育部关于推免工作的相关文件要求，符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2018年研究生的相关要求》，并满足我院的招生要求。

推免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博生）、推免硕士研究生的资格要求如下：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

2. 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专业基础、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不端以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学历研究生体检工作标准》](http://yzb.buaa.edu.cn/home/newdetail/post/37/) (详见北航研究生院官网)的体检要求。

5. 具有本科就读学校给予推荐免试资格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6. 除满足以上基本要求外，还要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本科所在学校为研究生院高校的学生，要求官方推免成绩排名在前20％；本科所在学校为211学校（不含研究生院高校）的学生，要求官方推免成绩排名在前10％；有学术论文发表、获得专利、学科竞赛、科技活动等获奖者综合成绩排名可以适当放宽。

（2）本科就读学校在最新的四大权威机构世界大学排名（QS、THE、US News、ARWU）中位居前200名以内的高校。

四、拟接收推免生名额及复试安排

1.拟招生名额（附件一,视实际招生情况各专业名额可能有少量浮动调整）。

2.推免生必须参加复试，复试以面试为主，总分500分，具体要求如下：

主要考查学生品德和思政、基础知识与专业综合知识、逻辑分析能力、专业外语及口语以及创新精神，无指定参考书。复试成绩满分500，低于300分不予录取。复试成绩按由高到低排序，分专业择优差额录取。拟录取名单和成绩将在复试后一周左右在学院网站首页公示。

3.复试小组成员由学院招生工作小组确定， 一般不少于5人。

4.复试基本一批完成；是否组织第二批复试取决于第一批复试录取结果，如果剩余名额将组织第二批复试，后续讯息请及时关注本院网站通知。

5.学院大部分专业的复试（除航空宇航制造工程专业）拟定于2017年9月24日（周日）进行；航空宇航制造工程专业（系所代码：7034）复试时间拟定为9月25日（星期一）。9月23日请复试名单中的学生到北航进行现场确认，核对材料，缴纳复试费（现场确认的时间地点以及各专业复试名单、时间、复试地点将于9月22日在本学院网站研究生培养硕士招生版块公布，请及时查看）。每名考生复试时间为20分钟左右。

6.纸版材料从即日起开始接收，最终截止日期为2017年9月21日(以快递到达日期为准，也可以在工作时间将材料直接送至北航新主楼A828)。体检报告如果不能及时拿到，可以先寄除体检报告外的所有材料（须含政审表），在现场确认的时候再将体检结果交给现场老师。

学院招生工作小组将对申请材料进行筛选，根据报名情况以及各专业拟招收名额，确定最终进入复试的学生名单，并在名单确定后第一时间在学院网站公布（预计公布时间为2017年9月22日），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相关通知。

五、申请者需提供的纸版材料

1.由二级甲等以上（含二级甲等）医疗机构或北航校医院出具的近一个月内的体格检查表一份。体格检查表上的体检内容不得少于[附件样表](http://yzb.buaa.edu.cn/fileadmin/doc/%E7%94%B3%E8%AF%B7%E6%8A%A5%E8%80%83%E5%8C%97%E4%BA%AC%E8%88%AA%E7%A9%BA%E8%88%AA%E5%A4%A9%E5%A4%A7%E5%AD%A6%E7%A0%94%E7%A9%B6%E7%94%9F%E6%8B%9B%E7%94%9F%E4%BD%93%E6%A0%BC%E6%A3%80%E6%9F%A5%E8%A1%A8%EF%BC%88%E6%A0%B7%E5%BC%8F%EF%BC%89.doc)所列项目，并且注意须随体格检查表附各种检查的化验单。（附件三）

体检材料单独准备，不要和其他材料装订在一起。身体健康状况要求见学校研究生院网址：<http://yzb.buaa.edu.cn/home/newdetail/post/37/>

2．政审表（附件四）：纸质版一份，具体填写要求见其说明。政审是研究生复试录取的重要环节，没有政审表不能参加复试、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政审表单独准备，不要和其他材料装订在一起。

3．直博生须提供两名专家推荐书（附件五，须有教授亲笔签名）。专家推荐书单独准备，不要和其他材料装订在一起。

4.完整、真实填写附录《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2018年研究生申请表》一份（附件二）；

5.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一份，纸型为A4纸，身份证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6.对申请有参考价值的本人自述（限1000字以内）一份；  
7.提交加盖所在**院校教务处公章（原件）**的本人本科阶段成绩单一份；（含推免资格证明、成绩排名）

8.(如果有)提交本人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科技成果的复印件一份；  
9.(如果有)提交在学期间学科竞赛、科技活动或其它获奖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六、申请流程

1.申请者将全部纸版申请材料按以上要求的第4至第8条顺序（统一用A4纸）装订成册（体检结果放最上面，不装订在一起），快递或送到以下地址：

（请使用顺丰或者EMS快递邮寄，其他快递丢失概不负责）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学院新主楼A828室

联系人：乐老师

联系电话：010-82317736； （推免材料咨询请加QQ：333566295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毕业学校** | **毕业专业** | **排名(名次/本专业年级总人数)** | **手机号码** | **获奖、论文等信息** | **报考学科名称与代码** | **报考研究方向名称与代码** | **QQ号** | **材料快递公司与单号** |
|  |  |  |  |  |  |  |  |  |  |  |

**（9月21日为收材料最后期限，以快递到达日期为准，也可以将材料直接送至北航新主楼A828）。**

材料寄出后请务必将快递单号和下方两行表格信息填好，用电子邮件发送到邮箱：3335662955@qq.com（材料寄出者有效）。**邮件主题：姓名+20170915（邮寄材料时间），表格直接粘贴作为邮件正文，不要用附件。**

2．申请者需及时登录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网上支付、填写志愿等步骤，网报志愿必须与提交的纸质材料一致。

3. 网上录取工作将在学院组织复试之后进行，请考生密切关注我院网站公布的网录程序“提交申请”和“同意拟录取”等工作的时间截点。拟定于9月28日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相关手续，否则撤消待录取（详见“关于推免生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截止日期的通知”，由于教育部尚未确定“推免服务系统”开放时间，请关注我院网站，该通知将适时公布）。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确认的推免生，将不再保留拟录取资格，学院可相应依次递补复试成绩合格的其他拟录取同学。

4．申请者一旦接受待录取通知，则不可再接受其他志愿的待录取通知，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招生考试，否则将取消推免生录取资格，列为统考生。

5．凡提交的各类材料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凡是不符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录取资格。所有材料概不退还。

6．未尽事宜请参照研招办网站：http://yzb.buaa.edu.cn/；其它与招生复试相关事宜稍后将陆续在机械学院网站上公布。我们将会把所有后续信息第一时间在学院网站上公布，请大家耐心等待，及时关注。

7．报考专业代码、研究方向代码、系代码请见附录《2018年机械学院硕士招生研究方向与系所对应情况表》。

七、几点说明  
1.复试相关补充信息将第一时间于学院网站“研究生培养-硕士招生”版块另行公布，含复试时间、地点、名单等信息，请及时关注。

2.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需现场交纳复试费100元（请提前用铅笔在纸币空白处写上名字），不接受微信、支付宝等网络支付方式。

3.我院按研究方向组织复试，因此请按照下面专业和方向进行选择填写申请表和个人信息表，有倾向的导师可填，没有可不填，待复试录取后双向选择。

4．已获得我院发放的“拟优先接收证明”的申请者，也必须按本规定进行复试申请；顺利通过复试者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5．学院受理申诉及投诉联系方式： 010-82317736 乐老师